

103 學年度第一學期「師生愛校座談會」會議紀錄

- 一、時間：103 年 11 月 26 日(星期三)15 時至 17 時
- 二、地點：學慧樓地下室 HB03 演藝廳
- 三、列席指導：林校長聰明
- 四、主席：尤學務長惠貞
司儀：林代理會長豪仁
- 五、出席者：慧開使命副校長、李教學副校長坤崇、林行政副校長辰璋及各單位一級主管、系所中心主管、各社團、系學會正副負責人、各班班代及全校師生等(如簽到單)
- 六、列席者：學務處全體同仁、學生會、學生議會
記錄：學生會
- 七、主席致詞：(略)
- 八、提案討論：

提案(一):希望能向大家宣導機車停車立中柱的習慣，以及將機車格擴大。

總務處答覆:會再加強宣導機車立中柱，也需要同學配合。機車格偏小，學校停車位放大可能減少整個停車位停放的車輛。

提案(二):希望能增設機車道路燈並將擋板更改防護欄。

總務處答覆:機車道下去的轉彎較危險以及沒有路燈，對於安檢的事情這方面會跟學務處做一些討論研究；大門將於明年 2 月 28 日施工。

提案(三):應於操場旁女廁增設緊急按鈕並請清潔人員來打掃，裝設感應式燈泡，讓視線沒死角。

總務處答覆:風雨球場目前設有緊急按鈴。因學校工程還有訴訟，法官會至風雨球場勘察施工狀況，目前不方便使用，等告一段落以後風雨球場將會開放給同學使用。

提案(四):11/5 與 11/12 的 11:30 民雄專車都沒有行駛，打去學校總務處詢問，得到的回覆是會去跟司機溝通，同學就繼續等到 13:00 搭嘉義縣公車，等待時間快 2 小時。學校已在校車等候亭張貼了民雄專車增加五班次，同學

因而等待，但卻沒照學校公告的行駛，是不是該將駕駛民雄校車司機的電話提供給學生？或是透過對講機之類的通訊設施讓總務處能確實掌握校車的行駛狀況？

總務處答覆:關於民雄專車的問題，總務處已詢問這位司機，並且規定司機要做紀錄，每次上車有多少人，讓我們了解同學需要這些車輛的時間，這之間可能有誤會。我們即將採購衛星電話訂位設備，透過網路 app 你就可以知道什麼時候可以出來等車子。

提案(五):希望能在九村架設遮雨棚，將機車格擴大，或將地下室歸還給我們，宣導機車停車立中柱。

總務處答覆:提到九村遮雨棚，立中柱的問題，因那屬於河川地。關於建築物，有法規的問題，南華路到大埔美那要拓寬，工程馬上就要開始了，可能會用我們學校的停車場，未來我們停車的位置尚在規劃，有同學反應說把地下室的空間還給他們，我們目的在於解決那個建景系教室的問題。

提案(六):距離籃球場很近的機車道，從以前到現在都會有機車在此處停放，這是常態，但最近停車的數量越來越多，如果騎車的人不小心撞上停放於此的車或是在牽車時被撞…等等的意外，責任該歸屬於誰?這樣等同於是妨礙騎車人用路的權力。最近還有學生因此出車禍，希望學校能加強巡查，拓寬道路並設機車格甚至直接立校規制定不准機車停放。

總務處答覆:談到籃球場外側的機車道有同學停放機車，今天已畫紅線，希望同學把車停在我們的停車場，原先停車格那邊有個大轉彎，安全會有問題，未來那個地方我們要管制。

提案(七):校車班次晚上偏少，希望能增加校車晚間班次，有同學住在嘉義水上，因要和其他不趕火車的同學擠，或搶車（有時爆滿要等下一班，就會有搶著上校車的行為）希望能加開晚間學校直達大林火車站的校車，而此校車到大林火車站後可停靠其他地點。

總務處答覆:有很多人反映這個校車的問題，也可能是個別的問題，將來學校

辦大型活動時我們希望可以統一租車子，讓同學要回宿舍會比較方便。

提案(八):體育館、社辦大樓、新宿舍什麼時候蓋好? 希望有網站讓同學知道現在學校建築物的進度並宣導這個網址。

總務處答覆:宿舍(含社辦)大樓明年六月完工，關於體育館預算非常大我們現在尚在爭取。

提案(九):班上的復學學生，開學至今點名名單時常沒有他，反映多次通識課的線上點名系統依舊沒有他，從一開始的沒有學校信箱，到現在還沒拿到學生證，去教務處得到的答案是會送學生證到系辦，但現在已經 11/12，還是沒拿到。復學學生是因為出國當交換學生而先保留學籍的，是學校的人才，不應該有這樣的對待，希望學校能盡快發學生證給復學學生。

教務處答覆:關於復學生的問題，這位同學好像沒有很清楚關於復學生和在校師生的整個 SOP，他沒有按照規定去上網完成這個選課的工作。

提案(十):正念靜坐的課程有研究生需要大一新生的問卷回答，研究生已經說明採自由意願參與這項問卷的研究，殊不知上個禮拜高級主管丟公文給老師說，這為一項平時成績，當初的志願報名為何變調了? 同意書必須填寫個人身份證與監護人身份證，是個資法保護的，不能強制。

教務處答覆:正念靜坐這個問題與慧開副校長完全沒有關係，這方面一定是有誤會，這個調查是自由參加跟強制沒有任何關係。

提案(十一):2014. 9. 22(加退選時間 6:00~)需點選加退選列印單，一直出現加退選說明，無法出現加退選列印表單!

資訊室答覆:關於加退選，那時早上系統還沒開放所以會造成那個系統沒有說明很清楚造成同學誤解。

提案(十二):現在學校教室都收不到 Wi-fi，我們上學都有交網路費，我收不到的教室 S205、S111、S201。希望能再在各樓層加設大功率 Wi-fi 發射器，或是設置在四個角。

資訊室答覆:學校的教室收不到 Wi-fi 的部分，我們有去測試過，應該是沒有

問題，成均館及學慧樓這幾間 Wi-fi 覆蓋率都很高。

提案(十三):下午五點的三好歌嚴重騷擾到學生。有些課堂會使用影音教學，所以中間不會有下課，在上課時段播放三好歌嚴重影響到學生上課品質，請取消播放！

總務處答覆:關於三好歌的部分，考慮到五點播放的習慣會打擾到第九節上課的情況，我們將把時間調到六點以後，大約是在六點到六點十分播放。

提案(十四):重複播放三好歌產生噪音造成師生困擾，停播!

總務處答覆:三好歌產生噪音造成全校師生的困擾，我們會降低音量，視狀況調整。

提案(十五):圖書館的視聽無線耳機，容易收訊會有雜音、沒聲音，甚至是聽到旁邊區域的陌生人耳機他們的 DVD。希望能宣導正確的使用方式，例如沒聲音是因為沒電、收到雜音是因為收音機器被調歪...等。

圖書館答覆:關於視聽作業區的問題，我們耳機有兩種:一種是小的，戴上耳朵沒有開關，需麻煩同學先調整音量。如果沒有聲音，就去櫃台換電池。如果小的耳機都借完，我們才會提供大的給大家用，大的會有開關小的沒有開關，有問題就至流動台更換。而在視聽電視前面有接收器，例如四人為 2 公尺，兩人為 1 公尺，假如座位超過兩公尺就可能比較會接收到雜音，因接收器的方向我們都調整好了，角度歪了就會有收到雜音的問題。視聽座位有一定接收器的範圍，請同學使用時椅子盡量不要往後調，應該將椅子往前調去接接收器。

提案(十六):於加退選時欲修習林昱瑄老師的性別與當代社會，今日(09/25)上課時才被告知第一週未到者以後不用上課，然而第二週才開始加退選，在無事先註記的同時，我棄選了原本選的課，又上不到這門課，也選不上其他課，導致我們的學習權益嚴重受損。

通識教學中心答覆:每一門課程都有他的人數、空間與教學考量，所以如有因而選不上課者，都可以直接來找我們。

教務處答覆:按照這個同學的疑問大概抓到他第一個禮拜沒去上課老師就禁止他修課，只有兩個條件第一在課程大綱裏頭題到，第二開學第一週發 E-mail 告知修課同學課程規定。如果老師沒有做以上這兩個動作你們到教務處說，我們會讓你選課，教務處不允許老師自訂內規，選課以前課程大綱沒上網就停開，我們要確保同學的權益！也煩請同學配合，老師規定什麼我們就照規定走。

提案(十七):期中考大部分科目往後延期了一個禮拜，這禮拜一次排滿了活動，例如:籃球、排球、桌球、啦啦舞。籃球比賽贏了，時間又跟啦啦舞衝到，請延後啦啦舞的比賽時間。

體育教學中心答覆:在期中考過後的一些活動，基本上這些活動跟啦啦舞有排開來，以後在辦比賽的時候會做一些協調，比賽辦在期中考這個部分，以後在做規劃時將會避開期中考前後一周。

提案(十八):撞球館可不可以重開?可以說明一下關閉的理由嗎?大一新生們不知道這件事，聽到學長姐們訴說，一頭霧水。

體育教學中心答覆:學校原本有四桌撞球檯，過去是因為在經營上面沒有太多人使用，後來是因民音系在評鑑，協調之下變成鼓樂器練習室，目前是這樣子。

提案(十九):有同學反應排球場的投幣機器壞了可以兩天檢查一次機器嗎?

體育教學中心答覆:籃球場投幣機詢問總務處後，應該是沒有太大問題。

總務處答覆:關於投幣，不管是洗衣機還是烘衣機甚至球場投幣用電，我們發現同學會使用有扭曲的或者是遊樂場的，造成機器卡住，常常這樣會影響到後面人使用的權利，在這裡呼籲一下。

提案(二十):因有些比賽卡在期中考前 1~2 個禮拜，導致班代找人常找不到人以及同學練習時間等因素影響同學們準備期中考的時間。希望能別太接近期中考期末考時間舉辦活動。

體育教學中心答覆:在做規劃時將會避開期中考期末考前後一週。

提案(二十一):就算學校沒有推廣羽球，但是怎麼可以讓校園只有一座羽球場呢?而且還在偏遠地區根本不會有人想去，絕大多數的人甚至在體育老師說之前，以為南華沒有羽球場。增設羽球場就算只是架羽球網沒有畫場地也好，希望可以多一點可以打羽球的地方，真的不想每次打羽球之前就要累死自己了。

體育教學中心答覆:有關羽球場，學校在場地的規劃上面一定是會做一個綜合球場，等風雨球場可以使用的時候將會規畫羽球場畫線和移動式網子跟籃球和排球會一起使用。

九、臨時動議：

提案(一):學生沒有享有勞健保，請問何時能享有？

人事室答覆:等學校有更進一步的決議，學校會完全配合。

提案(二):根據調查，全台灣各大專院校學生會的投票率平均以來是 7.7%，淡江大學今年更只有 2.4%、政治大學為 5%，校方認為學生會訂 8%為當選門檻是沒有代表性的嗎?這不就是變相干擾我們學生自治的困難嗎?

行政副校長答覆:希望學生能夠更加踴躍於學生會，讓學生會有更完整的組織。根據大專院校學生會運作原則，相關學生會的規定辦法是應訂在各個學校的組織規程裡面，對於要多少人數才算有代表性，在運作的原則裡面是沒有規範。要有檢討修正的空間，依照修法的程序設定去做規範，低於標準時表示此人數是較不夠代表性，關於南華大學學生會自治組織的人數還有再議的空間。

課外活動指導組答覆:輔導學生會可以成長是課指組必要做到的責任，有某些師長說過只有 8%沒什麼代表性，但師長在學生發言時，都會給予尊重。

提案(三):建景系設計教室遭行竊，校方可否增加攝影機於走廊？

總務處答覆:自己的貴重東西應該保管好，監視器部分討論中。

校長答覆:監視器需檢查一下，架設位置在何處較恰當，同學有許多意見，學校將會再做評估。模型被破壞是公德心有問題，學校會盡量加強宣導。

提案(四):女廁的感應電燈可否把感應器往外移？

總務處答覆:會將感應器時間調長。

提案(五):監視器是否有固定維修及維護？

總務處答覆:關於監視器需有對學生有一些法治的宣導，告訴校方教室在哪個位置再來想對策，希望你們能提些意見，針對使用者的意見來做解決。

校長答覆:監視器架於室內或室外以應安全為第一!麻煩王教官跟總務長可實地去看一下，可以效仿其他學校將監視器編號。

提案(六):球場的電燈能否可以調整到 12 點再斷電？

總務處答覆:根據學校籃球場地使用規則及管理要點是由體育中心所負責，也與體育中心討論過將從制度上做一個修正。學校提供到十點，十點以後由個人投幣的方式至多至十二點，體育中心將會擬定公告。

校長答覆:電燈目前為開放至十點，同學如需使用的，需使用者付費。

提案(七):學校能否在球場增設觀眾席?

總務處答覆:副校長已特別要求體育中心在下個年度編預算給觀眾席，也已開始在挑觀眾席的型式，以方便同學觀賽。

體育教學中心答覆:看台椅這部份我們會編列預算。

提案(八):學校能否增設投飲機?

總務處答覆:喝飲料不是很好，學校不鼓勵同學喝飲料。學校也在評估設飲料機對同學健康的好壞，供應一般礦泉水學校將會設置，假如是設置有糖分的飲料的投幣機，學校就比較不建議。

校長答覆:飲料機可以增加礦泉水的機位。

提案(九):球場上的飲水機管線老舊會漏水，校方能改善否?

總務處答覆:將會做調整，使飲水機使用正常。

校長答覆:漏水需檢查，飲水機有逆滲透，且有加熱，基本上應付大量水是不夠的。

體育教學中心答覆:將會找尋造水速度快的飲水機。

提案(十):校方能否在汙水處理區增設停車格?

總務處答覆:紅線將馬上畫好，畫好之後那一部分不能停機車，學校希望學生還是將機車放在原來的停車場，規劃機車格只是為了滿足打籃球的人的需求，在投資上可能會有一點重複。

提案(十一):校方能否與各系主任開會增設系隊補助辦法?

課外活動指導組答覆:目前各系隊除籃球聯盟外，其餘都屬非正式組織，相關經費，請由各系會費自行支應。

提案(十二):中正大學球場正在修復，校方能否與中正校方討論球場使用以

免影響本校學生權益？

體育教學中心答覆：會與中正大學協調，基本上是以本校同學為使用優先。

提案(十三)：校方能否把將課與校共時間排開？

教務處答覆：清查的結果為有四門體育課(大二)跨到第九節，另外跟大家宣佈，調課需全班同學簽名，老師如果調課需附名單，曾經有老師調課同學回應是沒有簽名，如果有以上情況教務處將請老師來教務處說明。

提案(十四)：校方能否把所有學校監視器都檢查與修復？

總務處答覆：之前已請同仁對全校監視器做全面的整修，已經壞掉的將會做一些調整，有些監視器使用率不高或是沒有效能的這部份將會做一些調整。比較需要監視器的地方，我這邊將跟教官做初步的一個全校性連結。

校長答覆：監視器請再做一次全面檢查。

提案(十五)：從機車場到學慧樓那個入口吸菸區的位置，是否能把這個吸菸區移到別的地方？

學務處答覆：現在許多學校是無菸校園，學校設置四個吸菸區也是尊重吸菸的同學，建議學校的同學可透過票選來全面禁菸。

提案(十六)：溫室花圃前的道路正在改辦一個交通便道是為了工程的方便，那裡是我們建景系上課的地方，是要跟砂石車一起使用同一個便道？

總務處答覆：會採取干擾同學最低的方式來實行。

校長答覆：我們會盡量減少噪音，也會繼續跟嘉義縣政府抗議。

提案(十七)：熱門的課人數若到達上限會把別系給刪除，我們被踢掉也不知道，造成權益的損失。

教務處答覆：將會檢討一下這個機制，例如我們有沒有做到公開資訊及事前公告的原則，會再做檢討盡量把問題降低。

提案(十八)：關於志工進階知能研習的課程，個人已有志工榮譽卡，為何校方還要我上課？

行政副校長答覆：依照志工榮譽證就可以去抵免志工進階知能研習，勞動時

數還是需要，再麻煩同學至服學組做抵免的動作。

提案(十九):為什麼大一社團是 0 學分並且是必修?既然是鼓勵性質，現在變必修就是強制!參加社團還必須要繳社費才能有學分?

校長答覆:參加社團牽涉到計畫、組織、領導、控制...，在將來就業會比較有幫助，很多大學大都以 0 學分的方式來處理。希望同學在就業方面會比較成熟，在各方面應對也會較得心應手，請同學多配合學校的政策。

學務處答覆:社團的參加是人際互動，還有學習將來如何進入社會，希望透過這樣的一個規定，讓同學積極去參與。社團的費用是各社團自己訂的，社費的高低社團可以自己去討論。

提案(二十):汽車停車場違停的狀況沒有改善，甚至有兩台車是累犯，說好的嚴格取締看不到。

總務處答覆:汽車停放沒有按照規定將會取締，利用手機或相機照相拍照交由我們處理。

提案(二十一):機車停車場很多人沒有立中柱佔了兩個停車格，造成他人權益損失。

總務處答覆:機車停放沒有按照規定將會取締，利用手機或相機照相交由我們處理。

提案(二十二):至總務處詢問關於排球場投幣機被吃幣的問題，行政人員態度非常不好，口氣也很差。

總務處答覆:會加強同仁服務的態度。

提案(二十三):運動會的報名，文創系上有些個人賽已報名，但大會手冊卻沒有他們的名字及賽程，而檢錄當天卻還是有我們同學的名字及號碼簿，檢錄的方式有很大的漏洞。

體育教學中心答覆:在個人報名檢錄的方面，有做號碼布條。在團體項目，例如大隊接力，體育中心只是推廣。關於報名疏失方面會回去確認是報名沒成功?還是作業疏失?

提案(二十四):以前有看到學生會張貼的廣告，過去的政見發表皆查不到，是否是學校的連結網頁不夠，或是宣傳不夠?沒有過去的政見影片在網路發表。

學生議會顧問答覆:找不到資料是正常的，選委會只會公佈結果，在有行動南華 app 之前，所有活動都是發函到各系辦。在學生會發表政見的部分從 99 級到現在，只有 100 級的代理會長是兩組參選，選舉的同學會自己辦政見發表會。關於動機不夠的問題，例如，應社系的同學只有一位來參加學生自治組織。訊息傳達的部分，有傳達到各系系辦，系辦有沒有傳達到各班班代或系會上，這不是學生會可以控制的。

提案(二十五):希望校方可在機車道與籃球場的地方加裝監視器，沒有監視器導致有糾紛很難解決，也希望可以封鎖到球場的入口。

總務處答覆:校方尊重同學的通路方便，紅線一畫好將開始取締。

提案(二十六):在圖書館四樓會聽到外面的噪音。

圖書館答覆:昨天查驗確實，已改進。

提案(二十七):在學海堂一樓的無障礙廁所沒有鏡子。

校長:請總務處處理。

提案(二十八):新大樓的工程進度?希望在未來能建立無性別廁所。

總務處答覆:關於工程問題，可能在明年六月完工，讓整個運作正常，其實一信樓在撥款、審查過程遭遇很多困難。無性別廁所的問題，學校都依建築法規，如不合法規，使用執照無法申請。

提案(二十九):學校不應以社團可能對學生有所幫助而強制學生參加。

與提案(二)重複

提案(三十):上課時電腦沒有課堂需要的軟體，考試的時電腦會出現藍屏的狀況，在期中考週時至資訊室也找不到人做維護。

資訊室答覆:相關問題已解決。

提案(三十一):建景系同學會將車停在開放式停車場，甚至停至停車場門口

將門口堵住，造成九村學生出入的問題。

總務處答覆:機車停放的問題，只要一信樓蓋好，以後地下室騰出來，便可以改善機車停放的問題。

提案(三十二):九村停車場小又少，建景系的地下工作室可否當作九村的停車場?

總務處答覆:只要一信樓蓋好，地下室騰出來，可以改善機車停放的問題。

提案(三十三):為何社聯會辦活動與系上辦活動的補助有差?

課外活動指導組答覆:本校課外活動經費補助辦法分為一般補助與專案補助，由學校委辦活動的專案經費會較高，目前，也因我們沒有收學生會費，而系會辦活動畢竟有收系費，所以相對補助少。

提案(三十四):外籍生無法填活動報名表，例如身份證字號格式。

國際及兩岸交流處答覆:將與其他單位協調。

提案(三十五):教室借用的先後?

學務處答覆:在規定時間內，借教室以先到的人為主。

提案(三十六):通往七村的路上為何只有一個綠燈沒有路燈?

總務處答覆:外面的東西我們只能反映給地方政府。

學務處答覆:同學騎機車的時候常常騎到汽車道，請同學不要騎到機車道，如果搶道請小心。有時候會有同學在路上跑步，也請同學要注意一下自身的安全。

提案(三十七):可否改善課外活動指導組借用器材的系統?

課外活動指導組答覆:操作軟體應無問題，如發生系統故障，請即時反映，我們會立刻處理。

提案(三十八):系學會為新生著想舉辦說明會給新生聽，但今年選課日是在暑假，是要我們把大家找來學校聽說明會，還是一個一個去做說明?

教務處答覆:關於選課的部分，已製做輔導手冊，放在網路上面供大家查閱，所有的選課規定都在裡頭。

提案(三十九):一開學就有很多活動，導致學生無法讀書，希望活動可以分散在上、下學期，不要塞在同一個學期。

課外活動指導組答覆:會盡量錯開學生考試的時間。

提案(四十):生計系的化學課在 S401 上課，人數為五十幾個人，座位在兩排之後完全看不到白板，希望能更換成黑板並且好好規劃一下學校教室的分配。

總務處答覆:將詢問使用單位，如果同意可規劃更換。

提案(四十一):S401 的白板筆是否有人固定更換?

生物科技系答覆:會留意這問題，如發現筆沒水，可至系辦或總務處更換。

提案(四十二):希望我們校方可以跟區公所協調南華路的路燈，不要因為選舉才要來騙選票。

總務處答覆:關於路燈問題不是因為選舉才燈亮，已在鎮長的面前反應了三次以上，學校有一個窗口，不管是我們路不平、燈不亮、樹太長，學校都會幫你們反映，燈可能是牽涉到台電的問題，外面的東西我們只能反映給地方政府。

十、散會

會議記錄提交者：學生會 儲備幹部 石晏郡